

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关于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0805号

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来电器”或“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未来电器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

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未来电器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未来电器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未来电器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未来电器为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5年4月16日

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72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29.99元，共计募集人民币1,049,6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23,266,248.2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26,383,751.80元。

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3月23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0482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管理。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当年余额

本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438,940,036.69
减：本年度内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减：投入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32,764,718.76

项目	金额
减：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165,000,000.00
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38,988.20
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	1,125,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9,670,203.2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75,806,532.95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专户开户银行、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 2 月 27 日，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3 年 2 月 27 日，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3 年 2 月 27 日，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与保荐人及商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相城支行	540478854739	198,377,084.84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相城支行	10539901040041161	27,736,896.35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32250199744100001151	27,748,848.50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512907280210707	21,943,703.26
	合计		275,806,532.95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金额、变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对于募投项目中的低压断路器附件新建项目，由于公司原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拟被收购，公司将实施地点由“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未来路东、名埭路北”变更为“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庄基村银海花园以南、吴开路以东”。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后，公司低压断路器附件新建项目用地面积增加了 11,937 m²，工程建筑及其他费用增加 5,618.09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增加 3,585.09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增加 96.81 万元，公司将使用超募资金 9,300.00 万元增加“低压断路器附件新建项目”投资金额。

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综合考虑募投用地取得时间、厂区建设进度、生产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时间、项目实施进度等建设周期，经谨慎研究，决定将低压断路器附件新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金额、变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前，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截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57,697,834.37 元（其中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57,697,700.00 元，由于尾差未置换的金额为 134.37 元），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3,615,820.76 元（不含增值税），具体情况如下：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金额
低压断路器附件新建项目	20,741,944.97
新建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32,269,642.33
新建信息化系统项目	4,686,247.07
合计	57,697,834.37
减：尾差未置换	134.37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57,697,700.00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费用明细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金额（不含增值税）
审计、评估及验资费用	2,971,698.11

费用明细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金额（不含增值税）
律师费用	471,698.11
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手续费用及材料制作费用	172,424.54
合计	3,615,820.76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5,769.77 万元，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61.58 万元（不含税），合计置换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 6,131.3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4684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工资及费用、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相关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本公司 2024 年度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募投项目人员工资及费用人民币 1,321.06 万元，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银行承兑汇票 643.96 万元。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104,96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2,326.62 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92,638.38 万元，扣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超募资金为 39,370.21 万元。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金额、变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追加使用超募资金 9,300 万元增加“低压断路器附件新建项目”投资金额，“低压断路器附件新建项目”投资资金由 41,700.00 万元变更为 51,000.00 万元。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2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理财，用于购买招商银行可转让大额存单 5,000.00 万元，用于购买苏州银行可转让大额存单 4,000.00 万元；余下存放于超募资金账户，余额为 2,194.37 万元（含已支付未置换的发行费用及印花税 405.24 万元以及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718.92 万元）。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63,580.65 万元（含已支付未置换的发行费用及印花税 405.24 万元以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050.93 万元），其中，36,000.00 万元用于投资现金管理产品，余下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7,580.65 万元。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的利用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4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1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即任意时点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分别不超过上述额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原有使用不超过 40,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中金额度基础上追加不超过 18,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期限	金额
1	中国银行苏州相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2023/5/29-2026/5/29	100,000,000.00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期限	金额
2	中国银行苏州相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2024/5/6-2027/5/6	50,000,000.00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2023/11/7-2026/11/7	30,000,000.00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2024/12/17-2027/12/17	20,000,000.00
5	交通银行苏州科技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2024/5/24-2027/5/24	50,000,000.00
6	交通银行苏州科技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2024/6/7-2027/6/7	20,000,000.00
7	交通银行苏州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4/8/8-2025/2/10	50,000,000.00
8	苏州银行北桥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2024/2/6-2027/2/6	20,000,000.00
9	苏州银行北桥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2024/4/30-2027/4/30	20,000,000.00
	合计			360,000,000.00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投项目新建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据中长期发展战略，并综合外部环境、行业内整体变化，谨慎进行人员招聘及设备投入，逐步进行项目布局，导致该募投项目出现延期。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6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2,638.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76.4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3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513.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3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0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	调整后投	本年度投入	截至期末累计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	本年度实	是否达到	项目可行性是否
金投向	（含部分变更）	投资总额	资总额(1)	金额	投入金额(2)	(3)=(2)/(1)	使用状态日期	现的效益	预计效益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低压断路器附件新建项	否	41,700.00	51,000.00	1,591.05	5,271.32	10.34	2026/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目										
2.新建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8,043.17	8,043.17	1,511.13	5,391.80	67.04	2025/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新建信息化系统项目	否	3,525.00	3,525.00	174.29	850.77	24.14	2026/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3,268.17	62,568.17	3,276.47	11,513.89					
超募资金投向										
暂未确定投向	否	19,370.21	10,070.2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否	20,000.00	20,000.00	10,000.00	2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压断路器附件新建项目”投资资金由 41,700.00 万元变更为 51,000.00 万元。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2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理财，用于购买招商银行可转让大额存单 5,000.00 万元，用于购买苏州银行可转让大额存单 4,000.00 万元；余下存放于超募资金账户，余额为 2,194.37 万元（含已支付未置换的发行费用及印花税 405.24 万元以及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718.92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由于公司原募投项目“低压断路器附件新建项目”实施地点对应的地块拟被回购，为满足业务经营需求，公司拟将原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由“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未来路东、名隍路北”变更至“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庄基村银海花园以南、吴开路以东”，并以自有资金购买变更后的项目地块。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5,769.77 万元，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61.58 万元（不含税），合计置换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 6,131.35 万元。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本公司 2024 年度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募投项目人员工资及费用人民币 1,321.06 万元，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银行承兑汇票 643.9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63,580.65 万元（含已支付未置换的发行费用及印花税 405.24 万元以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050.93 万元），其中，36,000.00 万元用于投资现金管理产品，余下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7,580.65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新建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据中长期发展战略，并综合外部环境、行业内整体变化，谨慎进行人员招聘及设备投入，逐步进行项目布局，导致该募投项目出现延期。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	--